

医养结合,让老年人更有获得感

□新华社记者 李恒 董瑞丰

新华社北京7月21日电 推进医养结合,是优化老年健康和养老服务供给的重要举措,是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增强老年人获得感和满意度的重要途径。最新发布《关于进一步推进医养结合发展的指导意见》,直面难点堵点问题,推动医养结合,让老年人更有获得感。

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我国60岁及以上人口达2.67亿。满足老年人多层次服务需求,事关百姓福祉。指导意见专门强化了医养结合的社区基础服务设施建设。比如,在社区和乡镇,有条件的卫生院、敬老院等要利用现有

资源,内部改扩建一批医养结合服务设施。

针对一些地方存在的部分医疗机构提供医养结合服务动力不足等问题,指导意见从完善价格政策、加大保险支持、盘活土地资源、落实财税优惠等多个维度完善支持政策。这一系列实招硬招,既扩大增量资源供给,也盘活存量资源,有利于各地区、各部门在贯彻执行国家政策时,因地制宜把当地现有资源条件转化为发展的有利条件,激活初始动能,更好实现“上下联动”。

多渠道拓展专业人员“供给量”,是化解我国约4000万失能、

部分失能老年人“养老焦虑”的关键所在。指导意见要求加快推进医疗卫生与养老服务紧缺人才培养,公立医疗卫生机构在内部绩效分配时,对完成居家医疗服务、医养结合签约等服务较好的医务人员给予适当倾斜,并提出通过开展急救和照护技能培训等方式,提高失能老年人家庭照护者的照护能力和水平。这不仅可以纾解失能老年人长期护理保障不足问题,为他们提供更加专业化服务,也有利于医养结合机构工作人员获得更好待遇,调动他们的积极性,以此推动医养结合向更专业化、职业化方向发展。

老年志愿者走村入户倾情帮教 助矫正对象走出阴影

盐城晚报讯 “我还不知道自己身上有这么多优点呢,多亏了帮教员开导我。我以后一定好好接受矫正,老老实实做人,踏踏实实做事。”近日,盐都区政法系统关工委老年志愿者社区矫正帮教队法院分队为新入矫的小宋(化名)进行了解矫谈话。7月以来,为宣传法律、维护社会稳定,法院分队分别来到了龙冈、秦南、张庄三个司法所,对12名35岁以下的矫正帮教对象开展帮教活动,助他们树立正确的人生观。

据帮教分队队长刘其楼、原刑庭法官张志远介绍,最初见到小宋时,她的情绪十分激动,哭着说“不想过了。”二人摸不着头脑,就认真看判决书。原来小宋研究生毕业后,在家人不支持的情况下,与一个外地人结婚怀孕。后由于参与传销,男方一家人都被判了实刑,她也被判了缓刑,现要抚育年幼的小孩,还要偿还法院判决的几十万元罚金。精神、生

活上打击太大,无法面对现实和家人,经常控制不了自己的情绪。

于是刘其楼和张志远从判决书中肯定她认罪态度较好等角度入手,帮助她分析有利条件,寻找自身优点,树立信心。小宋从两位老法官这里得到了肯定和安慰,终于推心置腹地与帮教员交流起来,表示自己认罪悔罪,将来一定会勤劳合法挣钱,争取早日偿还罚金。

帮教队于7月4日开始,在三个司法所的配合下开展“五个一”活动:上一堂“树立法律意识,争做守法公民”的生动法治课。帮教队员利用大量身边鲜活的案例讲解树立法律意识的重要性、必要性,分析矫正对象误入歧途的原因,如何才能争做守法公民。送一本法律书籍。35岁以下的矫正对象,除自己要接受矫正外,还要承担教育好未成年子女的责任。为此法院分队专门向矫正对象每人赠送一本《中华人民共和

国家庭教育促进法》,供他们学习对照。新人矫人员一对一结对帮教。针对5名新人矫人员了解情况,开展结对帮教,建立微信群,填写帮教有关材料。进行一次帮教活动。了解新人矫人员案情、现实思想认识、工作情况,对原在矫人员进行谈心,了解近期思想、工作、生活情况,有针对性地进行矫正帮教工作。进行一次工作交流。矫正工作是各司法所工作任务的一部分。帮教队与司法所就矫正工作情况进行了分析交流,研究了下一步工作,并为今后共同做好矫正帮教工作提出自己的想法和建议。

目前,经过帮教活动,所有的矫正对象(含已解矫的)认识上都得到了提高,都能服从遵守矫正期间有关规定。并且他们都表示要好好工作,为社会作出自己力所能及的贡献。

季中仁 实习生 胥书萌
记者 陶秋凤



7月18日,盐都区红十字养老照护志愿服务队的帖牛、严云等骨干志愿者,来到潘黄街道东进路社区的红十字服务站,为社区老人提供理发、洁面、谈心、测血压、剪指甲和按摩等志愿服务,让老人们在家门口体会到照护的温暖。

王金海 王梦语 记者 陆荣春 摄



7月20日,亭湖区小洋湾社区关工委、网格员组织老年居民,开展智能手机使用培训活动,手把手教会老年居民注册支付宝,便捷打开“健康码”“行程码”、查询“核酸报告”,受到老年居民的欢迎。

王玲 摄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拍卖公告

(2022)苏0991执223号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对盐城市区都潘黄镇美丽居委会宏图伟厦嘉园23幢606室的房产进行拍卖。上述房产将于2022年8月8日10时至2022年8月9日10时止(延时除外)(一拍)、2022年8月25日10时至2022年8月26日10时止(延时除外)(二拍);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网址: <http://sf.taobao.com/0515/10>)进行拍卖。若第一次拍卖成交,则取消第二次拍卖。详细信息请登录上述网址浏览查询,有意者请按网站公布要求参加竞买。

2022年7月24日

拍卖公告

受有关单位委托,定于2022年7月31日15时在江苏省射阳县千鹤湖大酒店鹤乡菊海2厅(射阳县幸福大道99号)举办罚没物资拍卖会。

一、拍卖标的:

罚没报废车辆拆解部件、电子产品元器件等固体废物一批,详见理货清单。【保证金100万元】。

以上标的存放于江苏省盐城市射阳县高新路。

二、咨询、看样事项:

咨询电话:

0515-88321360、

15305105878

看样地点:江苏省盐城市射阳县高新路。

拍卖地点:江苏省射阳县千鹤湖大酒店鹤乡菊海2厅(射阳县幸福大道99号)。

三、注意事项:

1.竞买人应自行了解法律、行政法规对拍卖标的买卖条件的规定,且符合自2020年9月1日

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要求。

2.竞买人应当是依法登记的具有与拍卖标的相适应的资质,且对固体废物无害化处理达标的企业法人,竞买人需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再生资源回收经营备案登记证明、排污许可和环评证明以及具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对固废处置要求的相应设施、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竞买人身份证明等有关证件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

3.以上材料如有弄虚作假行为将没收保证金上缴国库并追究其相关的法律责任。

四、报名登记手续办理及成交价格支付:

1.竞买人须于2022年7月29日18时前办理竞买登记手续,并支付拍卖保证金(保证金为人民币仅限转账支付,付款人与竞买登记人必须一致,并须于2022

年7月29日18:00时前到账,不接受代缴代付)。户名:盐城市拍卖行有限公司,开户行:中国银行盐城迎宾支行,账号:554746132625。

2.拍卖标的成交后,买受人须在三个工作日内付清全部成交款及佣金,逾期按违约处理。成交后买受人缴纳的参拍保证金自动转为无害化处理履约保证金。

买受人需严格遵守固体废物无害化处理所涉及的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行业标准,安全、环保等国家政策的有关规定要求,做好规范处理,按照有关部门的相关规定进行规范处置并无条件接受委托人和拍卖人现场监督管理,于规定时间内完成提货、运输、无公害化处理等事项,自行承担所涉及的一切风险和税费。其他事项详见《拍卖须知》《特别规定》。

盐城市拍卖行有限公司
2022年7月21日

停电信息

因预安排检修于7月31日5:00至13:00,影响线路涉及10kV陈台线。10kV陈台线影响用户:集中居住区4#箱变。

因预安排检修于7月25日5:00至11:00,影响线路涉及10kV东团线民联支德申FH6环网柜2#开关以下线路、10kV绍林线绩优FH5环网柜4#开关以下线路。安泰变,南洋镇、东团线代码(124174)影响用户:环保科技城工业邻里中心。绍林线代码(124163)影响用户:江苏绩优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查询电话:89895598